

2024 年上屯镇
乡村振兴产业园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形式：综合评价

项目全称：唐河县上屯镇乡村振兴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评价类型：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农业部门（公章）



财政部门（公章）

被评价单位（公章）

唐河县农业农村局 制

唐河县上屯镇乡村振兴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乡村振兴局等六部门印发的《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综〔2021〕9号文）和《河南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豫财农综〔2024〕17号文）的有关要求和文件精神，根据《南阳市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与激励办法（试行）》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要求，按照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的原则，在项目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采用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方法，对《唐河县上屯镇乡村振兴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唐河县上屯镇乡村振兴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涵盖上屯镇乡村振兴产业园四期厂房、四期3#厂房和2024年乡村振兴产业园建设项目，衔接资金总投入2481万元，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实际完成新建厂房6座、以及厂房配套地面硬化、水电配套等相关附属设施。占地面积24665.88平方米（约37亩），总建筑面积12792.83平方米。

（二）绩效目标概况

确保脱贫户或监测对象以就近就业、合作经营、带动生产、利润分成等方式参与其中；确保参与户每户每年增收5000元以上，近200名脱贫户或监测对象有多项产业发展稳定增收渠道。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该项目目前已完工，解决了全县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稳定增收问题，提高了我县产业经济发展，社会经济效益日见成效。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该项目是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得以稳定增收的关键环节。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开展唐河县上屯镇乡村振兴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合理的原则，采用财政重点绩效方法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此次开展唐河县绩效评价工作，开展绩效评价收集、查找评价项目资料，了解项目情况、制定工作计划；确定评价小组人选；与被评价单位座谈交流，明确目标，沟通意见；选择评价指标，制定评价评分表等前期准备工作。

2. 组织实施。组织相关项目成员，确定工作安排，准备评价资料，安排现场评价，整理收集资料。

3. 分析评价。评价小组进行座谈交流意见，评价打分，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经县农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同意，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一）项目概况。该项目财政专项衔接资金 2481 万元。唐河县上屯镇乡村振兴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涵盖上屯镇乡村振兴产业园四期厂房、四期 3#厂房和 2024 年乡村振兴产业园建设项目，衔接资金总投入 2481 万元，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实际完成新建厂房 6 座、以及厂房配套地面硬化、水电配套等相关附属设施。占地面积 24665.88 平方米（约 37 亩），总建筑面积 12792.83 平方米。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确保顺利完成项目目标，该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按照“三专”管理，实行县级报账制，财政局、审计局负责监管，建立健全了资金审批制度，杜绝挪作他用。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唐河县成立了乡村振兴产业园项目领导小组，对项目实施的全过程进行管理，同时县纪委监委、督查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组成督查组对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跟踪督查，项

目的实施推行了项目入库公示、项目建设前公示、建设后公示，落实了项目招标前的评审和竣工后的评审，项目实行了招投标、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理、项目推进的督促检查、项目建设完工后的验收，确保项目按项目计划实施，达到了预期目标。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 带动效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脱贫户或监测对象以就近就业、合作经营、带动生产、利润分成等方式参与其中；确保参与户每户每年增收 5000 元以上，每个脱贫户或监测对象有多项产业发展稳定增收渠道。

2. 社会效益。该项目实施后，为周边群众提供 200 个以上就业岗位，用于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天之铭 5G 信号塔基座项目和莞晟塑胶电子项目，目前这 2 处标准化厂房，根据企业生产需求，已进入装修阶段。

3. 经济效益。财政衔接资金的投入，接续撬动了大量社会资金的投入，在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持续低迷的情况下，实现了当地人民群众创造了家门口就业的愿望，促进了人民群众的增收致富，同时也为地方政府拓展了税源，增加了财政收入。目前，直接拉动社会资金投资约 4.5 亿元，年产值达到 6.2 亿元，年增加税收 1200 余万元，带动群众 1500 余人就业，涉及周边 10 余个乡镇，就业群众年人均增收约 5 万元。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唐河县上屯镇乡村振兴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综合评价结论：评价小组通过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及口头询问的方式，对次项目建设满意度进行了现场调查，最终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100%，群众满意度较高，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表示高度的认可，带动了脱贫户和周边群众增收致富步伐，完成了项目申报时的绩效目标。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此次绩效评价结果将及时上报县政府，作为下一年度此项衔接资金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市衔接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我县主要领导高度重视，从县乡村振兴局项目资金科和产业科、县财政局农业科抽调业务骨干人员，组成唐河县 2024 年衔接资金重点项目绩效专项工作小组，多次召开会议，亲自听取工作汇报，督促工作进度。主抓副县长亲自召开各乡镇和相关部门会议，安排部署绩效考评工作，听取工作进度，每周一次排名，对落后的单位批评并约谈单位主要领导。乡镇和相关县直单位明确专人负责，与绩效自评小组密切配合，及时提供相关资料，经过各乡镇和县直有关单位的共同努力，完成了衔接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准备工。

存在的问题：由于今年项目刚刚完成，项目目前还没有正式投产。建议：上级部门下一步将加大对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资金分配的依

据之一，为进一步做好财政资金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奠定基础。